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执法、办公设备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不动产登记清零行动、工程规划图纸管理、土地管理等任务繁重，且原办公设备老旧，影响办公效率和数据安全，需购置部分办公设备。			
立项依据	根据县委编办事业单位改革“三定”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不动产登记清零行动、工程规划图纸管理、土地管理等任务繁重，且原办公设备老旧，影响办公效率和数据安全，需购置部分办公设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不动产登记清零行动、工程规划图纸管理、土地管理等任务繁重，且原办公设备老旧，影响办公效率和数据安全，需购置部分办公设备。			
项目实施计划	不动产登记清零行动、工程规划图纸管理、土地管理等任务繁重，且原办公设备老旧，影响办公效率和数据安全，需购置部分办公设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不动产登记清零行动、工程规划图纸管理、土地管理等任务繁重，且原办公设备老旧，影响办公效率和数据安全，需购置部分办公设备。				不动产登记清零行动、工程规划图纸管理、土地管理等任务繁重，且原办公设备老旧，影响办公效率和数据安全，需购置部分办公设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记录仪	≥30台	数量指标	执法记录仪	≥30台
			对讲机	≥30台		对讲机	≥30台
			强光手电	≥50部		强光手电	≥50部
			图纸柜	≥3个		图纸柜	≥3个
			打印复印一体机	≥5台		打印复印一体机	≥5台
			交换机	≥1部		交换机	≥1部
			不动产专用打证机	≥1台		不动产专用打证机	≥1台
			电脑	≥10台		电脑	≥10台
			大型打印机	≥1台		大型打印机	≥1台
			不锈钢案柜	≥1个		不锈钢案柜	≥1个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购买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购买	及时
		成本指标	执法记录仪	≤1950元	成本指标	执法记录仪	≤1950元
			对讲机	≤950元		对讲机	≤950元
			强光手电	≤200元		强光手电	≤200元
			图纸柜	≤1800元		图纸柜	≤1800元
			打印复印一体机	≤1500元		打印复印一体机	≤1500元
			交换机	≤5000元		交换机	≤5000元
			不动产专用打证机	≤4500元		不动产专用打证机	≤4500元
			电脑	≤5000元		电脑	≤5000元
			大型打印机	≤8700元		大型打印机	≤8700元

			不锈钢案柜	≤7900元		不锈钢案柜	≤79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自然资源市场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自然资源市场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喜凤	联系电话：	15035775766	填报日期：	2021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不动产统一登记管理平台v3.6平台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更好的服务群众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落实我县“放管服”改革重点任务，优化不动产登记相关政务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在保障不动产登记业务正常运转的前提下更新或升级软件系统，维护不动产数据，为不动产提供技术支撑。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的通知》（晋政办发[2019]38号）《关于做好我省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建设有关衔接工作的通知》（晋国土资办发〔2017〕1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更好的服务群众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落实我县“放管服”改革重点任务，优化不动产登记相关政务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法人责任制、项目招投标制、项目公告制、合同管理制、资金管理审计制			
项目实施计划	1、成立领导小组；2、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3、落实资金；4、完成项目采购；5、监督项目实施；6、完成项目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的服务群众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落实我县“放管服”改革重点任务，优化不动产登记相关政务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在保障不动产登记业务正常运转的前提下更新或升级软件系统，维护不动产数据，为不动产提供技术支撑。				为了更好的服务群众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落实我县“放管服”改革重点任务，优化不动产登记相关政务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在保障不动产登记业务正常运转的前提下更新或升级软件系统，维护不动产数据，为不动产提供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登记流程优化、集成	≥150次	数量指标	登记流程优化、集成	≥150次
			人员权限整理、分配	≥800次		人员权限整理、分配	≥800次
			业务表单、文档精简、	≥100次		业务表单、文档精简	≥100次
			数据库日常维护、备份	≥48次		数据库日常维护、备	≥18次
			应用（数据）服务器软	≥12次		应用（数据）服务器	≥12次
			数据查询统计、修正及	≥15次		数据查询统计、修正	≥15次
			接口维护	≥12次		接口维护	≥12次
			运行监控	≥365次		运行监控	≥365次
			定期巡检	≥12次		定期巡检	≥12次
			实施工程师驻场	≥1人		实施工程师驻场	≥1人
			网络专线	≥1条		网络专线	≥1条
			云短信	≥10000条		云短信	≥10000条
			人证对比	≥10000条		人证对比	≥10000条
			域名	≥1个		域名	≥1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登记流程优化、集成	≤3万元	成本指标	数据库日常维护、备	≤1.4万元
			人员权限整理、分配	≤1.2万元		应用（数据）服务器	≤0.6万元
			业务表单、文档精简、	≤2万元		数据查询统计、修正	≤0.12万元
			数据库日常维护、备份	≤1.4万元		接口维护	≤0.37万元
			应用（数据）服务器软	≤0.6万元		运行监控	≤1.1万元
			数据查询统计、修正及	≤0.12万元		定期巡检	≤0.15万元
			接口维护	≤0.37万元		实施工程师驻场	≤5万元
			运行监控	≤1.1万元		网络专线	≤0.6万元
			定期巡检	≤0.15万元		云短信	≤0.05万元
			实施工程师驻场	≤5万元		人证对比	≤1万元
			网络专线	≤0.6万元		域名	≤0.15万元
			云短信	≤0.05万元		登记流程优化、集成	≤3万元
			人证对比	≤1万元		人员权限整理、分配	≤1.2万元
			域名	≤0.15万元		业务表单、文档精简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服务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服务效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双双	联系电话：	13935717576	填报日期：	2021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违法采矿违法占地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巡察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7,980	年度资金总额：	527,9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违法采矿、违法占地、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巡查监管平台”运行维护			
立项依据	乡政办发【2019】125号文			
项目设立必要性	日常巡查及时发现，保证“违法采矿、违法占地、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巡查监管平台”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违法采矿、违法占地、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巡查监管平台”正常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对“违法采矿、违法占地、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巡查监管平台”运行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日常巡查及时发现，保证“违法采矿、违法占地、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巡查监管平台”正常运行				日常巡查及时发现，保证“违法采矿、违法占地、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巡查监管平台”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平台数	≥1个	数量指标	维护平台数	≥1个
			4G流量卡	=780张		4G流量卡	=780张
			户外监测设备	≥155个		户外监测设备	≥155个
			基站1G流量卡	≥10张		基站1G流量卡	≥10张
		质量指标	保障正常运行	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正常运行	保障
			监测巡察质量	提升		监测巡察质量	提升
		时效指标	及时维护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维护	及时
			灾害治理及时性	及时		灾害治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平台租赁费	≤89900元	成本指标	平台租赁费	≤89900元
			手机流量卡费用	≤215280元		手机流量卡费用	≤215280元
			155个监测设备6G及10个基站1G流量卡费用	≤22800元		155个监测设备6G及10个基站1G流量卡费用	≤22800元
			平台运维费	≤200000元		平台运维费	≤2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工巡察监督成本，提高信息收集时效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工巡察监督成本，提高信息收集时效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维护社会安定团结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维护社会安定团结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电子政务平台与“一张图”数据库存更新和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电子政务系统，实现了现代信息技术支持下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数字化、网络化，通过对电子政务系统日常维护，为我局规范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服务，可以有效提高我局自然资源管理与服务水平，以及对资源的有效监管。“一张图”系统及核心数据库技术服务，是全面收集和整理自然资源各类空间数据，为全县自然资源信息化各服务目标和对象提供从基础专题、遥感应用到WEB共享的各类通用管理功能和专业业务管理功能，为我单位的电子政务系统提供数据支撑，为领导决策提供决策依据，有效的杜绝由于数据不清、缺乏依据等原因造成的决策失误。			
立项依据	《乡宁县国土资源局电子政务平台“一张图”核心数据库及监管平台项目》，及本预算单位开展乡宁县自然资源局电子政务平台、“一张图”系统及核心数据库业务需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电子政务和“一张图”建设已成为国民经济信息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单位在2017年实施电子政务系统建设，实现了自然资源管理信息化、现代化，全面提高了自然资源管理与服务水平。“一张图”系统能够使我单位相关使用人员在业务审批过程、相关领导在决策时快速获取相关数据并进行合理的分析利用，从而辅助决策，使自然资源管理部门日常办公变得简单、高效、快捷，实现土地资源管理的业务审批空间化、业务过程关联化以及数据更新日常化。为了保证目前系统正常使用，更好的服务我单位人员，今年仍然需要技术服务单位对该系统进行系统维护工作，为我单位日常办公提供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确保本项目启动后能够顺利实施，圆满实现预期的项目目标，需要在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安全管理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保证项目启动后，始终处于可控状态，按计划循序实施：（1）组织管理措施 按照“统一组织，分级负责”的原则，专门成立相应的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和办公室，为其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明确项目工作小组成员职责，指派专人负责项目的管理与协调工作，对项目维护工作给予足够的重视，及时处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2）进度与质量管理措施 首先组织拟定运维方案，明确项目完善功能各部分的工作，划分工作任务，估算项目实施工期与费用，保证项目总体可行可控。（3）项目实施的风险管理措施 针对政策和技术上的不确定性进行风险管理，在设计系统方案时要考虑针对软件系统功能变化采取“弹性”措施，遵循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提供标准接口；在项目实施中需要选择技术相对成熟、稳定可靠、符合国家标准规范技术，以回避技术风险。（4）项目实施的安全保障 积极采取各项措施保证项目的安全保密，严格遵守国家、市级和我县自然资源局的相关保密规定，对于涉密数据及相关的文件资料，禁止外传，限于在规定场所使用和阅览。在系统需要调取涉密数据资料时，应对数据进行脱密处理，消除其中的敏感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2022年12月完成电子政务系统日常的运行和维护；完成“一张图”系统日常的运行和维护；定期及不定期的收集、处理并更新我局各类空间数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完成电子政务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2、完成信息互动平台的日常运维工作；3、完成“一张图”系统日常的运行和维护；4、针对各类自然资源数据进行及时的处理、入库、更新、发布、维护，数据的统一管理、权限分配等；				1、完成电子政务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2、完成信息互动平台的日常运维工作；3、完成“一张图”系统日常的运行和维护；4、针对各类自然资源数据进行及时的处理、入库、更新、发布、维护，数据的统一管理、权限分配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政务系统的日常运维	=1项	数量指标	电子政务系统的日常运维	=1项	
			信息互动平台的日常运维	=1项		信息互动平台的日常运维	=1项	
			“一张图”系统的日常运维	=1项		“一张图”系统的日常运维	=1项	
			各类自然资源数据处理	=1项		各类自然资源数据处理	=1项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运行故障率	≤5%		运行故障率	≤5%	
			数据准确率	=100%		数据准确率	=100%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应急时间	≤8小时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应急时间	≤8小时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系统运维时间	≥1年		系统运维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电子政务系统运维	≤8.1万元	成本指标	电子政务系统运维	≤8.1万元	
			信息互动平台运维	≤1.7万元		信息互动平台运维	≤1.7万元	
			“一张图”系统系统运维	≤4万元		“一张图”系统系统运维	≤4万元	
			各类自然资源数据处理	≤6万元		各类自然资源数据处理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决策失误，节约建设成本	≥30%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决策失误，节约建设成本	≥30%	
			提高行政工作质量和效率，节	≥30%		提高行政工作质量和效率，节	≥3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的决策和服务的品质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的决策和服务的品质	有效提高	
			土地资源监管	加强		土地资源监管	加强	
			政府执政能力和效率	明显提升		政府执政能力和效率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使用年限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使用年限	长期	
			短信通使用年限	长期		短信通使用年限	长期	
			数据使用年限	长期		数据使用年限	长期	
			签章使用年限	≥5年		签章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局内工作人员对系统的满意度	≥95%		局内工作人员对系统的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卢艳菊	联系电话：	13934075959	填报日期：	2021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6,496	年度资金总额：	1,096,4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非财243人职业年金			
立项依据	非财243人职业年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非财243人职业年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非财243人职业年金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发放非财243人职业年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发放非财243人职业年金				及时发放非财243人职业年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财人数	=243人	数量指标	非财人数	=243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准确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准确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成本	≤4512.33元	成本指标	发放成本	≤4512.3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五险一金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五险一金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喜凤	联系电话：	15035775766	填报日期：	2021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医疗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28	年度资金总额：	5,6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退休67人医疗保险			
立项依据	退休67人医疗保险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退休67人医疗保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退休67人医疗保险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发改退休67人医疗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发放退休67人医疗保险				及时发放退休67人医疗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67人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67人
		质量指标	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额	=84元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额	=8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保险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保险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喜凤	联系电话：	15035775766	填报日期：	2021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台头所办公楼加固维修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由于持续强降雨，台头所办公楼背后山体崩塌的石头、淤泥，造成台头所办公楼部分玻璃破碎，4间房屋后窗及周围墙体严重损坏，为保障办公环境安全，急需加固、维修损坏房屋。			
立项依据	2021年11月2日批支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持续强降雨，台头所办公楼背后山体崩塌的石头、淤泥，造成台头所办公楼部分玻璃破碎，4间房屋后窗及周围墙体严重损坏，为保障办公环境安全，急需加固、维修损坏房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于持续强降雨，台头所办公楼背后山体崩塌的石头、淤泥，造成台头所办公楼部分玻璃破碎，4间房屋后窗及周围墙体严重损坏，为保障办公环境安全，急需加固、维修损坏房屋。			
项目实施计划	由于持续强降雨，台头所办公楼背后山体崩塌的石头、淤泥，造成台头所办公楼部分玻璃破碎，4间房屋后窗及周围墙体严重损坏，为保障办公环境安全，急需加固、维修损坏房屋，按期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由于持续强降雨，台头所办公楼背后山体崩塌的石头、淤泥，造成台头所办公楼部分玻璃破碎，4间房屋后窗及周围墙体严重损坏，为保障办公环境安全，急需加固、维修损坏房屋，按期完工。				由于持续强降雨，台头所办公楼背后山体崩塌的石头、淤泥，造成台头所办公楼部分玻璃破碎，4间房屋后窗及周围墙体严重损坏，为保障办公环境安全，急需加固、维修损坏房屋，按期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房屋数量	≥4间	数量指标	维修房屋数量	≥4间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维修每间房屋成本	≤65000元	成本指标	维修每间房屋成本	≤6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恢复办公条件	恢复	经济效益指标	恢复办公条件	恢复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办公楼持续稳固	保证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办公楼持续稳固	保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樊贺龙	联系电话：	13934331706	填报日期：	2021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23,265	年度资金总额：	823,26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作为生态修复工作的依据，在省、市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主体功能区和生态安全格局的基础上，以分区形式谋划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布局。			
立项依据	《关于做好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临自然资办发【202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系统解决核心生态问题为导向，合理划定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区域，科学部署和有效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做好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临自然资办发【2021】8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底1月底前完成规划文本送审市局，2022南4月底完成规划终稿，提交县人民政府批准，并上报市局备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摸清生态底数，高质量完成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				全面摸清生态底数，高质量完成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文本	≥1套	数量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文本	≥1套
		质量指标	修复规划文本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修复规划文本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修复规划文本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修复规划文本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文本编制费	≤823265元	成本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文本编制费	≤82326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生态文明水平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生态文明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国土空间生态格局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国土空间生态格局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赵仝保	联系电话：	18734748111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83,560	年度资金总额：	986,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查明历史遗留矿山分布、损毁土地面积和权属、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拟修复方向等基本情况，形成标准数据库，为编制矿山生态修复规划、部署生态修复工程、完善生态修复政策提供决策支撑。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678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1】128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习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特此开展全国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专门的工作机构，建立核查组织机制，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确保完成工作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底前完成下发图斑实地核查、上传信息至核查系统，逐级上报核查结果，形成核查工作总结。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查明历史遗留矿山分布、损毁土地面积和权属、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拟修复方向等基本情况，形成标准数据库，为编制矿山生态修复规划、部署生态修复工程、完善生态修复政策提供决策支撑。				查明历史遗留矿山分布、损毁土地面积和权属、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拟修复方向等基本情况，形成标准数据库，为编制矿山生态修复规划、部署生态修复工程、完善生态修复政策提供决策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矿山图斑个数	≥4714个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矿山图斑个数	≥4714个
		质量指标	下发图斑野外检查通过验收	通过	质量指标	下发图斑野外检查通过验收	通过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规划编制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规划编制	及时
		成本指标	单个图斑核查成本	≤249.48元	成本指标	单个图斑核查成本	≤249.4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应用核查成果，科学组织实施生态修复工程	≥90%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应用核查成果，科学组织实施生态修复工程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地可持续利用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地可持续利用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公示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公示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全保	联系电话：	18734748111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煤矸石生态恢复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6,039	年度资金总额：	486,03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乡宁县台头镇桥上、孔家村，主要对2处项目区进行煤矸石综合治理。工程内容为对煤矸石进行削坡分级及平整、建拦矸坝、建拦水坝、矸石二次搬运、雨水导排、截洪沟及生态恢复等。			
立项依据	《临汾市2020年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重要举措》和2020年县委、县政府重点工程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煤矸石综合治理工程防止了有害固体废物的污染、保护人群身体健康、实现有害固体废物最终安全化、无害化处置。实现了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及经济效益的统一，是一件有助于改善周边地区环境质量、造福子孙后代的功德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环境保护治理措施、节能措施、安全措施、应急处置及预防措施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煤矸石综合治理工程防止了有害固体废物的污染、保护人群身体健康、实现有害固体废物最终安全化、无害化处置。实现了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及经济效益的统一，是一件有助于改善周边地区环境质量、造福子孙后代的功德工程。				煤矸石综合治理工程防止了有害固体废物的污染、保护人群身体健康、实现有害固体废物最终安全化、无害化处置。实现了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及经济效益的统一，是一件有助于改善周边地区环境质量、造福子孙后代的功德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质保金	≥1项	数量指标	其他费用	≥1项
			其他费用	≥1项		工程质保金	≥1项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质量管护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质量管护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施工及其他费用	≤486039元	成本指标	施工及其他费用	≤48603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价值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价值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身体健康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身体健康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区域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区域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给全县起到示范带动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给全县起到示范带动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全保	联系电话：	18734748111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重要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及视频会议系统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30,891	年度资金总额：	1,35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网络及安全设备、机房装修、模块化机房、机房综合布线、机房消防项目及视频会议系统。			
立项依据	根据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关于开展自然资源重要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及视频会议系统整改工作的通知》临自然资办发[2021]10号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局不动产登记中心机房设计不达标、登记平台系统未进行等保备案、存在用户数据泄密隐患；视频会议系统设备老旧，与市局调试图像声音卡顿，且高清视频信号无法传送；机房、网络存在安全隐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保障项目按批准的规划实施到位；合规、有效、节约地使用财政资金，保障并提升项目的经济效益，达到项目验收标准并通过项目的验收和审计，数据真实有效，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经乡宁县政府采购中心招标，项目由山西清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合同支付方式：项目经甲方及鉴证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完毕乙方合同总金额的95%，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保障我局机房网络安全及我县不动产登记平台系统涉密、敏感数据安全；保障视频会议系统高清。				目标：保障我局机房网络安全及我县不动产登记平台系统涉密、敏感数据安全；保障视频会议系统高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安全设备升级改造	=1套	数量指标	网络安全设备升级改造	=1套	
			机房装修项目数量	=6项		机房装修项目数量	=6项	
			模块化机房建设内容数量	=6项		模块化机房建设内容数量	=6项	
			机房综合布线项目建设内容数量	=13项		机房综合布线项目建设内容数量	=13项	
			机房消防项目建设内容数量	=15项		机房消防项目建设内容数量	=15项	
			视频会议系统改造项目内容数量	=18项		视频会议系统改造项目内容数量	=18项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验收合格率	=100百分比		验收合格率	=100百分比	
			满足使用程度	满足		满足使用程度	满足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限	3月-5月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限	3月-5月	
			业务处理及时性	及时		业务处理及时性	及时	
			录入时间节省率	≥95%		录入时间节省率	≥95%	
			检索时间节省率	≥95%		检索时间节省率	≥95%	
		成本指标	网络安全设备升级改造建设成本	≤1258912元	成本指标	网络安全设备升级改造建设成本	≤1258912元	
			机房装修建设总成本	≤14120元		机房装修建设总成本	≤14120元	
			模块化机房建设总成本	≤45946元		模块化机房建设总成本	≤45946元	
			机房综合布线建设总成本	≤2392元		机房综合布线建设总成本	≤2392元	
			机房消防项目建设总成本	≤1838元		机房消防项目建设总成本	≤1838元	
			视频会议室建设总成本	≤14051元		视频会议室建设总成本	≤1405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系统建设完成后运维费用合理性	合理	经济效益指标	系统建设完成后运维费用合理性	合理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率提高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率提高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系统建设对公共服务质量的促进作用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系统建设对公共服务质量的促进作用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相关机制建设情况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相关机制建设情况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卢艳菊	联系电话：	13934075959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上农房等定着物权籍补充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37,850	年度资金总额：	1,837,8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促进城乡统筹发展没保护农民财产权利。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已完成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地籍调查成果的基础上，调查房屋产权状况、房屋现状，测量房屋的房角点和丈量房屋边长，量算房屋面积，建立房地合一的集图形、属性、档案为一体的调查数据库和农村权籍管理信息系统。			
立项依据	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关于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临自然资办〔2019〕70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乡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上农房等定着物权籍补充调查工作，是贯彻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切实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的要求，是保障农村不动产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和谐的基本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组织领导机构，印发实施方案，制定工作计划，面向社会以招标方式选择专业技术队伍，保障工作经费，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和绩效评价制等。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2020年开始开展工作，2021年6月前完成调查，8月底前完成数据库建设，并通过上级质检，财务计划按进度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查清我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每一宗土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的位置、面积、权属等基本情况，在已完成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地籍调查成果的基础上，调查房屋产权状况、房屋现状，测量房屋的房角点和丈量房屋边长，量算房屋面积，建立房地合一的集图形、属性、档案为一体的调查数据库和农村权籍管理信息系统。				全面查清我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每一宗土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的位置、面积、权属等基本情况，在已完成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地籍调查成果的基础上，调查房屋产权状况、房屋现状，测量房屋的房角点和丈量房屋边长，量算房屋面积，建立房地合一的集图形、属性、档案为一体的调查数据库和农村权籍管理信息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宅基地房屋测量	≥48430宗	数量指标	完成宅基地房屋测量	≥48430宗
			完成集体建设用地建筑物测量	≥954宗		完成集体建设用地建筑物测量	≥954宗
		质量指标	测绘成果成到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测绘成果成到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15%进度款	≤183785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15%进度款	≤18378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立房地合一的集图形	建立	经济效益指标	建立房地合一的集图形	建立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集约用地制度	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集约用地制度	落实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居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智奎	联系电话：	13753553531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化(2021-2025)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6,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收集资料、野外调查、综合研究的基础上，完成《乡宁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包括两方面内容：一是规划文本、附表、附图的编制工作；二是规划数据库建设。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43号）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面开展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2020]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43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面开展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办[2020]22号）等文件精神，进行编制《乡宁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该规划为十四五期间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矿山生态的重要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规划专项领导小组，负责规划编制工作 2.制定项目实施管理机制，倒排工期，保证项目按期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2020年11-12月，成立编制工作小组，明确责任人，制定编制工作方案。 2、2021年1-3月，开展《规划》编制前期准备工作。广泛收集资料，进行系统归类、总结分析，为规划编制奠定基础。 3、2021年4-5月，在收集资料的基础上，开展乡宁县矿产资源供需形势分析、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现状、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研究、矿山地质环境研究、紫砂陶土矿等矿种分布及开发利用专题研究、矿产资源区块划分研究、矿产资源区块划分研究等专题研究。同时开展规划编制前期调研工作，充分征求县有关部门对规划编制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听取相关企业对规划的需求与愿望，以增强规划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4、2021年6-7月，编制并完成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大纲，组织专家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进行初步研究论证，并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论证衔接。 5、2021年8月，编制并完成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组织专家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进行审查。 6、2021年9月，根据专家意见对规划成果进行修改完善，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进行专家论证，论证通过后上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审批，同期完成数据库建设修改。 2021年10月，根据省自然资源厅的统一安排，按时上报省自然资源厅要求上报备案，提交规划数据库。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2020年11-12月，成立编制工作小组，明确责任人，制定编制工作方案。 2、2021年1-3月，开展《规划》编制前期准备工作。广泛收集资料，进行系统归类、总结分析，为规划编制奠定基础。 3、2021年4-5月，在收集资料的基础上，开展乡宁县矿产资源供需形势分析、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现状、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研究、矿山地质环境研究、紫砂陶土矿等矿种分布及开发利用专题研究、矿产资源区块划分研究、矿产资源区块划分研究等专题研究。同时开展规划编制前期调研工作，充分征求县有关部门对规划编制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听取相关企业对规划的需求与愿望，以增强规划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4、2021年6-7月，编制并完成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大纲，组织专家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进行初步研究论证，并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论证衔接。 5、2021年8月，编制并完成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组织专家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进行审查。 6、2021年9月，根据专家意见对规划成果进行修改完善，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进行专家论证，论证通过后上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审批，同期完成数据库建设修改。 2021年10月，根据省自然资源厅的统一安排，按时上报省自然资源厅要求上报备案，提交规划数据库。	1、2020年11-12月，成立编制工作小组，明确责任人，制定编制工作方案。 2、2021年1-3月，开展《规划》编制前期准备工作。广泛收集资料，进行系统归类、总结分析，为规划编制奠定基础。 3、2021年4-5月，在收集资料的基础上，开展乡宁县矿产资源供需形势分析、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现状、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研究、矿山地质环境研究、紫砂陶土矿等矿种分布及开发利用专题研究、矿产资源区块划分研究、矿产资源区块划分研究等专题研究。同时开展规划编制前期调研工作，充分征求县有关部门对规划编制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听取相关企业对规划的需求与愿望，以增强规划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4、2021年6-7月，编制并完成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大纲，组织专家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进行初步研究论证，并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论证衔接。 5、2021年8月，编制并完成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组织专家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进行审查。 6、2021年9月，根据专家意见对规划成果进行修改完善，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进行专家论证，论证通过后上报临汾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审批，同期完成数据库建设修改。 2021年10月，根据省自然资源厅的统一安排，按时上报省自然资源厅要求上报备案，提交规划数据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进度款	≥1项	数量指标	项目进度款	≥1项
		质量指标	编制报告通过内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编制报告通过内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通过内审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通过内审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426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426000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十四五期间矿业发展	指导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十四五期间矿业发展	指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部门统一服务的精准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部门统一服务的精准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落实“保护资源、保障发展、维护权益	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落实“保护资源、保障发展、维护权益	落实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宁县重点区域的快速开发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宁县重点区域的快速开发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伟	联系电话：	15934526789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基础测绘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测绘管理条例》规定，市县级基础测绘每3年更新一次的要求，乡宁县现有的基础测绘成果数据为2007年更新，较为老旧，测绘成果明显滞后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步伐，无法满足当前各项重点工作特别是国土空间规划、适用性村庄规划、乡村振兴和“五地一产”改革等工作对基础测绘成果的要求。通过采购委托有资质的测绘单位对乡宁县基础测绘更新项目提供技术服务。			
立项依据	《山西省测绘管理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山西省测绘管理条例》规定，市县级基础测绘每3年更新一次的要求，乡宁县现有的基础测绘成果数据为2007年更新，较为老旧，测绘成果明显滞后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步伐，无法满足当前各项重点工作特别是国土空间规划、适用性村庄规划、乡村振兴和“五地一产”改革等工作对基础测绘成果的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基础测绘条例》			
项目实施计划	前期准备、测绘、资料整理检查验收、项目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乡宁县基础测绘更新项目全面完成				乡宁县基础测绘更新项目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000数字正射影像制作	=2024.8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1：2000数字正射影像制作	=2024.8平方公里
			1：1000数字正射影像制作	=108.1平方公里		1：1000数字正射影像制作	=108.1平方公里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入库	=1个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入库	=1个
			1:1000数字线划图测绘	=260幅		1:1000数字线划图测绘	=260幅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按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按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1：2000数字正射影像制作	≤185万元	成本指标	1：2000数字正射影像制作费	≤185万元
			1：1000数字正射影像制作	≤20万元		1：1000数字正射影像制作费	≤20万元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入库费	≤5万元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入库费	≤5万元
			1:1000数字线划图测绘费	≤90万元		1:1000数字线划图测绘费	≤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宁县国民经济建设发展	有效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乡宁县国民经济建设发展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重点工作特别是国土	完成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重点工作特别是国土空间规划	完成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宁县农业、水利、交通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乡宁县农业、水利、交通、旅游、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尉松涛	联系电话：	15835756888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5,535	年度资金总额：	295,53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山西省测绘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和《临汾市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专项考核方案》要求，为做好乡宁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全面提升基础测绘保障能力，更好地满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对基础测绘的新需求，现编制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			
立项依据	（晋自然资办发〔2020〕53号）（临自然资办发〔2021〕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十六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会同本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根据国家和上一级人民政府的基础测绘规划及本行政区域的实际情况，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的基础测绘规划，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基础测绘条例》第七条“根据国家和上一级人民政府的基础测绘规划和本行政区域的实际情况，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的基础测绘规划，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并报上一级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组织实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成立规划编制领导小组，指导我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统筹协调解决规划编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推动如期完成我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二）明确各相关单位工作职责，县自然资源局负责牵头开展我县基础测绘“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县财政局负责落实工作经费；相关成员单位负责配合做好调研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按合同约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乡宁县经济发展、社会管理、生态文明等各领域对测绘地理信息发展的需求，逐步完善测绘地理信息管理体制；全面建设新型基础测绘基准体系、数据体系、应用体系、服务体系、保障体系。发挥应急测绘服务保障能力，为防灾减灾、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和社会治安管理提供全面、准确的决策支持。				依据乡宁县经济发展、社会管理、生态文明等各领域对测绘地理信息发展的需求，逐步完善测绘地理信息管理体制；全面建设新型基础测绘基准体系、数据体系、应用体系、服务体系、保障体系。发挥应急测绘服务保障能力，为防灾减灾、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和社会治安管理提供全面、准确的决策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报告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规划报告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划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规划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规划报告编制	≤29.5万元	成本指标	规划报告编制	≤2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防灾减灾救灾提供测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为防灾减灾救灾提供测绘服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政府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尉松涛	联系电话：	15835756888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乡宁县2020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费用</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乡宁县自然资源局</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2">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td><td>项目期</td><td colspan="3">1年</td></tr>
<tr><td rowspan="6">项目资金
（元）</td><td>实施期资金总额：</td><td>482,198</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3">482,198</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td><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 colspan="3">0</td></tr>
<tr><td>省级财政资金</td><td>0</td><td>省级财政资金</td><td colspan="3">0</td></tr>
<tr><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0</td><td>市县（区）财政资金</td><td colspan="3">0</td></tr>
<tr><td>单位自筹</td><td>0</td><td>单位自筹</td><td colspan="3">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3"></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6">根据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工作要求，为保证调查成果的统一性，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国发〔2017〕48号）《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总体方案》（国土调查办发〔2018〕1号）《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实施方案》（国土调查办发〔2018〕18号）的安排，已完成“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工作。同时，为满足土地日常管理需要，决定在“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工作的基础上，开展2020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6">（自然资办发〔2020〕56号）（自然资办发〔2020〕61号）</td></tr>
<tr><td>项目设立必要性</td><td colspan="6">《土地管理法》第27条规定“国家建立土地调查制度”；《土地调查条例》第6条规定“国家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每10年进行一次全国土地调查；根据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明确了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是我们依法行政的分内职责和本职工作。</td></tr>
<tr><td>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td><td colspan="6">压紧压实各级地方人民政府的主体责任、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首要责任、技术单位的直接责任，坚决落实自然资源部领导提出的在保证数据真实、情况准确、结果可靠上要做到“毫不动摇、寸步不让、虚报严惩”，在地类变化情况分析上要做到“讲清原因”，始终突出“宁要数据真实性，不要虚假的前后一致性”，坚决严惩弄虚作假行为，确保调查数据真实准确可靠。符合招投标制、财务审计制、绩效评价制度。</td></tr>
<tr><td>项目实施计划</td><td colspan="6">按合同约定</td></tr>
<tr><td colspan="7"></td></tr>
<tr><td colspan="3">实施期目标</td><td colspan="4">年度目标</td></tr>
<tr><td>总体目标</td><td colspan="2">根据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明确了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是我们依法行政的分内职责和本职工作。</td><td colspan="4">根据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明确了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是我们依法行政的分内职责和本职工作。</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外业调查、测绘、举证</td><td>=1次</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外业调查、测绘、举证</td><td>=1次</td></tr>
<tr><td>内业整理、数据库更新</td><td>=1次</td><td>内业整理、数据库更新</td><td>=1次</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监测质量达标率</td><td>=100%</td><td>质量指标</td><td>监测质量达标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监测及时性</td><td>及时</td><td>时效指标</td><td>监测及时性</td><td>及时</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外业调查、测绘、举证费用</td><td>≤250000元</td><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外业调查、测绘、举证费用</td><td>≤250000元</td></tr>
<tr><td>内业整理、数据库更新费用</td><td>≤232198元</td><td>内业整理、数据库更新费用</td><td>≤232198元</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土地变更科学性</td><td>提高</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土地变更科学性</td><td>提高</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支</td><td>提高</td><td>生态效益指标</td><td>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支</td><td>提高</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td><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政府满意度</td><td>≥95%</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td><td>政府满意度</td><td>≥95%</td></tr>
<tr><td colspan="7"></td></tr>
<tr><td>负责人：</td><td></td><td>经办人：</td><td>尉松涛</td><td>联系电话：</td><td>15835756888</td><td>填报日期：</td><td>202201</td></tr>
</table>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第三次国土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7,566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统一的技术要求和下发的基础数据，开展分类指标信息补充调查和资料收集，获取各指标属性值并建立数据库，汇总分析不同耕地资源条件及其组合的耕地面积与分布状况，形成县级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			
立项依据	《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土调查办法【2020】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工作对于我们认识耕地资源的自然属性和耕地在整个自然生态系统中的作用，履行自然资源管理职责，完善耕地保护措施，强化耕地质量管理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加强技术指导，加强经费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合同约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通过国家核查反馈的三调统一时点更新成果为基础，获取各指标属性值并建立数据库，形成乡宁县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				以通过国家核查反馈的三调统一时点更新成果为基础，获取各指标属性值并建立数据库，形成乡宁县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库建设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数据库建设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提高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提高
		成本指标	数据库建设	≤367566元	成本指标	数据库建设	≤36756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耕地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耕地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尉松涛	联系电话：	15835756888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2021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2,198	年度资金总额：	482,1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工作要求，为保证调查成果的统一性，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国发〔2017〕48号）《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总体方案》（国土调查办发〔2018〕1号）《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实施方案》（国土调查办发〔2018〕18号）的安排，已完成“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工作。同时，为满足土地日常管理需要，决定开展2021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立项依据	（自然资办发〔2021〕6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土地管理法》第27条规定“国家建立土地调查制度”；《土地调查条例》第6条规定“国家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每10年进行一次全国土地调查；根据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明确了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是我们依法行政的分内职责和本职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压紧压实各级地方人民政府的主体责任、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首要责任、技术单位的直接责任，坚决落实自然资源部领导提出的在保证数据真实、情况准确、结果可靠上要做到“毫不动摇、寸步不让、虚报严惩”，在地类变化情况分析上要做到“讲清原因”，始终突出“实事求是数据真实性，不要虚假的前后一致性”，坚决严惩弄虚作假行为，确保调查数据真实准确可靠。符合招投标制、财务审计制、绩效评价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一）准备工作。2022年1月底前，各地要按照《2021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制定本地区的实施方案，落实调查队伍和人员，开展技术培训，收集有关资料，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二）调查工作。2022年3月5日前，县级调查单元完成县级变更调查工作；2022年2月底前，省级自然资源厅组织完成省级检查和整改工作，并以省为单位，报送省级检查合格的县级2021年度变更调查数据。（三）国家级核查与地方整改。2022年5月底前，自然资源部将组织专业队伍，以县级调查单元为单位，依次开展国家级内业核查、“互联网+”在线和实地外业核查，要求各地整改存在的问题，最终汇总形成全国2021年度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四）数据汇总。2022年6月底前，完成2021年度变更调查数据更新入库汇总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明确了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是我们依法行政的分内职责和本职工作。				根据土地管理工作的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明确了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是我们依法行政的分内职责和本职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测绘、举证	=1次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测绘、举证	=1次
			内业整理、数据库更新	=1次		内业整理、数据库更新	=1次
		质量指标	监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监测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外业调查、测绘、举证费用	≤314355元	经济效益指标	外业调查、测绘、举证费用	≤314355元
			内业整理、数据库更新费用	≤167812.3元		内业整理、数据库更新费用	≤167812.3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土地变更科学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土地变更科学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支撑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支撑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尉松涛	联系电话：	15835756888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双鹤乡等三乡镇红凹村等三村高标准农田整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44,765	年度资金总额：	3,144,76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经临汾市国土资源局临政国土函【2015】170号文件对项目初步设计及预算予以批复项目总规模648.8088公顷（合9732.132亩），投资1924.88万元。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我县中低产田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生态农业的发展模式，提高产能，加快经济发展，加快我县高速发展需求。主要涉及：土地平整、田埂、田坎、道路工程、翻耕培肥，防护林等.			
立项依据	2014年12月16日省国土资源厅晋国土资函【2014】1033号文件立项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过对项目区田块进行土地平整，以提高耕地质量，提高项目区农业生产水平，提高田间耕作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等，获得良好社会和经济等效益。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县用地，加快县域经济发展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乡宁县双鹤乡等三乡镇红凹村等三村高标准农田整理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及预算书》评审意见的通知（临政国土函【2015】170号）			
项目实施计划	已按目标任务完成验收，批复已下达。依据审计报告，列支质保金3144765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实施后建设规模677.8635公顷，新增耕地4.144公顷，经复核项目区实施的规模和新增面积均满足设计要求。				项目实施后建设规模677.8635公顷，新增耕地4.144公顷，经复核项目区实施的规模和新增面积均满足设计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个标段工程质保金	≤8项	数量指标	8个标段工程质保金	≤8项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质保金	=3144765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314476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提高农作物种植数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提高农作物种植数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土地资源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土地资源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山区坡地耕种条件，促进规模化发展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山区坡地耕种条件，促进规模化发展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凯	联系电话：	1763622233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2018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区土地复垦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4,642	年度资金总额：	194,64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共涉及6个乡镇20个行政村51个自然村，共涉及71个图斑。拆旧区复垦面积131.6983公顷，复垦规模129.9869公顷，拟复垦耕地73.2174公顷，拆旧区土地复垦投资1002.17万元。			
立项依据	晋国土资函[2018]17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对项目区田块进行土地平整，以提高耕地质量，提高项目区农业生产水平，提高田间耕作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等，获得良好社会和经济等效益。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县用地，加快县域经济发展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确定实施管理机构、建立项目实施和质量监督制度、建立项目实施措施（六项制度）、强化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后期管护制度。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度、监理制、审机制、财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审计报告，支付质保金194642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实施后，经复核，竣工面积129.9869公顷，新增耕地73.2626公顷。				项目实施后，经复核，竣工面积129.9869公顷，新增耕地73.2626公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复垦项目质保金	≥1项	数量指标	土地复垦项目质保金	≥1项
		质量指标	项目通过专家组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通过专家组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质保金	≤194642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19464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提高农作物种植数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提高农作物种植数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土地资源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土地资源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因建设占地选址的农村耕地面积不足问题	解决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因建设占地选址的农村耕地面积不足问题	解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凯	联系电话：	1763622233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昌宁镇田家塬等五处土地开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4,562	年度资金总额：	294,56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总规模为164.4504公顷，可新增耕地面积90.9886公顷，项目总投资1131.42万元。响应土地整治项目政策法规，“占一补一、占补平衡”。项目主要工程为土地平整、灌溉和排水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和田间道路工程。该项目新增90.9886公顷耕地可用于我县占补平衡。			
立项依据	临政国土函[2014]158号（田家塬）、临政国土函[2014]170号（桥南湾）、临政国土函[2014]167号（南塔）、临政国土函[2014]161号（土门塔）、临政国土函[2013]397号（榆泉）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对项目区田块进行土地平整，以提高耕地质量，提高项目区农业生产水平，提高田间耕作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等，获得良好社会和经济等效益。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县用地，加快县域经济发展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确定实施管理机构、建立项目实施和质量监督制度、建立项目实施措施（六项制度）、强化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后期管护制度。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度、监理制、审机制、财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验收批复下达后，依据审计报告列支质保金294562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实施达到设计要求				项目实施达到设计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项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项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达到专家验收	≥9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达到专家验收	≥95%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质保金	=294562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29456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提高农作物种植数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提高农作物种植数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土地资源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土地资源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因建设占地选址的农村耕地面积不足问题	解决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因建设占地选址的农村耕地面积不足问题	解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凯	联系电话：	1763622233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编制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6,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进行地质灾害隐患调查及编制“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立项依据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全县地质灾害隐患进行调查，并编制“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深远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合同要求支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护地质环境资源，有序开展地质灾害防治，避免和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生活、生产环境安全				保护地质环境资源，有序开展地质灾害防治，避免和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生活、生产环境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报告项目进度款	≥1项	数量指标	编制报告项目进度款	≥1项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报告时效性	可行		报告时效性	可行
		时效指标	报告出具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报告出具时间	及时
			报告使用时效	=5年		报告使用时效	=5年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326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326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提前规划预防，减少地质灾害隐患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提前规划预防，减少地质灾害隐患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十四五期间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	满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十四五期间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	满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关王庙乡武家河村委前崖村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7,402	年度资金总额：	397,40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拟采用削方减载、抗滑桩等工程措施治理			
立项依据	乡政办纪【2020】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关王庙乡武家河地质灾害对当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极大的威胁，给社会带来了不稳定、不和谐的因素。本着“以人为本”“预防灾害，减少损失”的原则，对该该滑坡进行综合治理，既保护了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定团结，稳定人心，又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深远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应急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通过应急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质保金	≥397402元	数量指标	工程质保金	≥397402元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质保金	=397402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39740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枣岭乡枣岭村委坡底沟村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0,192	年度资金总额：	830,19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拟采用削方减载、抗滑桩等工程措施治理			
立项依据	乡政办纪【2020】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枣岭乡坡底沟地质灾害对当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极大的威胁，给社会带来了不稳定、不和谐的因素。本着“以人为本”“预防灾害，减少损失”的原则，对该该滑坡进行综合治理，既保护了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定团结，稳定人心，又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深远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应急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通过应急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元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元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专家验收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专家验收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质保金	=830192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83019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昌宁镇下县村地质灾害应急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2,962	年度资金总额：	432,96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拟采用削方减载等工程措施治理。			
立项依据	乡政办纪【2020】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昌宁镇下县村地质灾害对当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极大的威胁，给社会带来了不稳定、不和谐的因素。本着“以人为本”“预防灾害，减少损失”的原则，对该该滑坡进行综合治理，既保护了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定团结，稳定人心，又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深远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规范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资质管理，执行项目建立制度，保障施工安全、施工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应急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通过应急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项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项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质保金	=432962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43296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历史档案整理扫描及入库汇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坚持“不变不换”原则，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实施前颁发的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证书继续有效，暂不重新登记。在完成“房地一体”权籍调查的基础上，逐步换发不动产权证书。依法确认房屋产权人主体资格，符合登记发证条件的，经依法审批后颁发房地一体不动产权证书。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84 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农村不动产登记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0]1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在完成“房地一体”权籍调查前，群众有换发不动产权证书意愿的，可由申请人提交农房补充调查信息，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法人责任制、项目招投标制、项目公告制、合同管理制、资金管理审计制			
项目实施计划	1、成立领导小组；2、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3、落实资金；4、完成项目采购；5、监督项目实施；6、完成项目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完成农村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所有权确权调查的基础上完成登记发证工作，包括资料整理扫描工作，并按时完成汇交工作。				在完成农村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所有权确权调查的基础上完成登记发证工作，包括资料整理扫描工作，并按时完成汇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准备工作，纸质资料收集，空间数据收集，历史数据清理	=1项	数量指标	准备工作，纸质资料收集，空间数据收集，历史数据清理	=1项
			宗地空间数据整理，数据拓扑质量检查修改，调查表等数据表关联	=49000宗		宗地空间数据整理，数据拓扑质量检查修改，调查表等数据表关联	=49000宗
			房地数据关联	=49000幢		房地数据关联	=49000幢
			宅基地批量发证模块建设	=1套		宅基地批量发证模块建设	=1套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准备工作，纸质资料收集，空间数据收集，历史数据清理	≤7.5万元	成本指标	准备工作，纸质资料收集，空间数据收集，历史数据清理	≤7.5万元
			宗地空间数据整理，房屋空间数据处理，数据拓扑质量检查修改，调查表等数据表关联	≤47万元		宗地空间数据整理，房屋空间数据处理，数据拓扑质量检查修改，调查表等数据表关联	≤47万元
			房地数据关联	≤19.6万元		房地数据关联	≤19.6万元
			宅基地批量发证模块建设	≤10.9万元		宅基地批量发证模块建设	≤10.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服务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服务效率	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有效保障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双双	联系电话：	13935717576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枣岭乡枣岭村山体滑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区修复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枣岭乡枣岭村山体滑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水毁区域进行修复。			
立项依据	2021年11月22日批支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工程治理，消除地质灾害隐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工程治理，消除地质灾害隐患				通过工程治理，消除地质灾害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削坡工程	≥15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削坡工程	≥1500平方米
			石笼工程	≥400立方米		石笼工程	≥400立方米
			绿化工程	≥2000平方米		绿化工程	≥2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治理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治理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治理费用	=1567元	成本指标	治理费用	=1567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此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此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出让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委托有资质的拍卖公司负责对我局2021年公告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拍挂出让活动提供服务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06]68号）、《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114 号）、《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规范土地交易流程，为使招拍挂出让活动公开、公平、公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114 号）、《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准备出让方案、发布出让公告、组织出让活动、发布成交公示、项目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预计出让20宗地				预计出让20宗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挂牌交易数量	≥20宗	数量指标	委托挂牌交易数量	≥20宗
		质量指标	出让成交率	≥95%	质量指标	出让成交率	≥95%
		时效指标	出让交易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出让交易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宗地地价	≤1万元	成本指标	每宗地地价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政府收入	出让价款收入增大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政府收入	出让价款收入增大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土地交易市场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土地交易市场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产生活环境、使生态环境也逐步改善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产生活环境、使生态环境也逐步改善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我县的投资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我县的投资环境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范围内人员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范围内人员	≥9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宁	联系电话：	13233073988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37,900	年度资金总额：	4,318,9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1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强调强化编制责任主体，规范编制村庄规划，科学确定应编村庄，切实履行各项程序，充分尊重村民意愿。加快促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更好助力我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临汾市召开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工作推进会。会上指出，要注重实用性村庄规划工作，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确保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做到应编尽编。乡宁县组织相关技术单位编制部分乡镇和村规划方案并积极推进。			
立项依据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2021年）、《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0〕41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和《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以及《山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征求意见稿）》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年2月21日的中央一号文件发布，加快推进村庄规划工作。2021年基本完成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明确村庄布局分类。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对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尽快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制度措施 建立完善村庄规划管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验收管理等制度，全面规范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居民点布局与建设各环节工作；建立村庄建设长效管理机制，形成政府领导、部门合作、上下联动、公众参与的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各有侧重、形成合力。 （二）技术措施 在乡宁县村庄规划整体统筹基础上，确定村庄各项建设活动和年度安排，村庄规划落实到项目、地块和图上，保证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居民点布局与建设有效实施。 （三）经济措施 一是切实发挥规划统筹作用，以推进综合规范整治村庄建设为目标，创新市场化机制，建立多元化的投融资渠道，形成以政府资金为主导，吸引社会资金投入的土地整治建设资金保障体系，将相关资金与政策统筹整合，发挥政策组合的整体效应；二是通过制定完善项目管理办法，规范项目管理，确保资金按时到位、合理使用、有效监管，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并建立健全资金监察制度。 （四）法规措施 此外，村庄规划充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进行编制，严禁各种土地违法违纪的行为。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2月底前完成9个乡镇规划和17个村庄实用性规划的编制、评审、公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明确村庄布局分类，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明确村庄布局分类，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规划方案、规划图件	=9套	数量指标	乡镇规划方案、规划图件	=9套
			村庄规划方案、规划图件	=17套		村庄规划方案、规划图件	=17套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评审通过并备案公示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评审通过并备案公示
		时效指标	编制报告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编制报告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前期工作安排及基础资料调研收集	≤247920元	成本指标	前期工作安排及基础资料调研收集	≤247920元
			乡镇、村论证和成果编制	≤413200元		乡镇、村论证和成果编制	≤413200元
			成果评审和备案公示	≤165280元		成果评审和备案公示	≤1652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庄经济增长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庄经济增长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村庄产业布局发展	生活水平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村庄产业布局发展	生活水平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乡镇和村域规划发展布局，促进全县科学发展、有序发展	影响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乡镇和村域规划发展布局，促进全县科学发展、有序发展	影响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在乡镇及村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在乡镇及村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57个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61,300	年度资金总额：	3,731,2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1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强调强化编制责任主体，规范编制村庄规划，科学确定应编村庄，切实履行各项程序，充分尊重村民意愿。加快促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更好助力我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临汾市召开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工作推进会。会上指出，要注重实用性村庄规划工作，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确保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做到应编尽编。乡宁县组织相关技术单位编制部分乡镇和村规划方案并积极推进。			
立项依据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2021年）、《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0〕41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和《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以及《山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征求意见稿）》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年2月21日的中央一号文件发布，加快推进村庄规划工作。2021年基本完成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明确村庄布局分类。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对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尽快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制度措施 建立完善村庄规划管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验收管理等制度，全面规范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居民点布局与建设各环节工作；建立村庄建设长效管理机制，形成政府领导、部门合作、上下联动、公众参与的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各有侧重、形成合力。 （二）技术措施 在乡宁县村庄规划整体统筹基础上，确定村庄各项建设活动和年度安排，村庄规划落实到项目、地块和图上，保证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居民点布局与建设有效实施。 （三）经济措施 一是切实发挥规划统筹作用，以推进综合规范整治村庄建设为目标，创新市场化机制，建立多元化的投融资渠道，形成以政府资金为主导，吸引社会资金投入的土地整治建设资金保障体系，将相关资金与政策统筹整合，发挥政策组合的整体效应；二是通过制定完善项目管理办法，规范项目管理，确保资金按时到位、合理使用、有效监管，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并建立健全资金监察制度。 （四）法规措施 此外，村庄规划充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进行编制，严禁各种土地违法违纪的行为。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2月底前完成57个村庄实用性规划的编制、评审、公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明确村庄布局分类，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明确村庄布局分类，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方案数量	=57套	数量指标	规划方案数量	=57套
			规划图件份数	=57套		规划图件份数	=57套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评审通过并备案公示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评审通过并备案公示
		时效指标	编制报告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编制报告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前期工作安排及基础资料调研收集	≤1341000元	成本指标	前期工作安排及基础资料调研收集	≤1341000元
			乡镇、村论证和成果编制	≤2235000元		乡镇、村论证和成果编制	≤2235000元
			成果评审和备案公示	≤894000元		成果评审和备案公示	≤89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庄经济增长	经济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庄经济增长	经济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村庄产业布局发展	生活水平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村庄产业布局发展	生活水平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乡镇和村域规划发展布局，促进全县科学发展、有序发展	影响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乡镇和村域规划发展布局，促进全县科学发展、有序发展	影响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在乡镇及村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在乡镇及村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41,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4,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落实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 38号）文件要求，开展实施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建设项目，整合叠加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实现各类空间管制要素精准落地，形成覆盖全县、动态更新、统一的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搭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现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批、实施、监测评估预警全流程的信息化管理。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应用省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晋自然资办函[2019]1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将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提供法定依据和支撑；应用全国统一的测绘基准和测绘系统，整合各类空间数据，能够解决各类空间性规划的重叠冲突，形成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通过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能够提高自然资源管理和规划实施管控的效率和质量，强化数据共享和社会化服务能力，助力政府管理模式改革创新和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县政府成立了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领导小组，由县长担任组长，县级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小组成员，各单位确定了分管领导和业务骨干，定期根据主题集中办公，组织、开展、协调相关具体事务；完善推进机制，积极建立上下联动、部门协调的推进机制，共同研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加大对项目的经费保障力度，在符合财务制度的前提下，积极拓宽资金渠道，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符合招投标制、财务绩效制度，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相关费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公众参与和监督，形成全社会关注、共同推进的良好氛围，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收集相关资料，完成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建设项目；根据相关的政策文件及时对“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进行优化，在省级基础信息平台发布新的数据以及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成果出台后再与一张图进行相关数据和技术配置，完善“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完成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建设项目 2、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1、完成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建设项目 2、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库	=1个	数量指标	数据库	=1个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建设	≤1041000元	成本指标	乡宁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库建设	≤104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行政管理成本降低程度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行政管理成本降低程度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规划的社会影响力、服务社会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规划的社会影响力、服务社会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公园、绿地、防护林、水源地等生态保护用地 比重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公园、绿地、防护林、水源地等生态保护用地 比重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至203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至203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张图”使用受益群体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张图”使用受益群体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45,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全国各级政府陆续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将原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城镇体系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在此背景下开展乡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项目效果：乡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全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为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形成全县国土空间发展蓝图，促进全县科学发展、有序发展。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的通知》（晋国土规办〔2019〕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和省政府第44次常务会议要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是中央布置的工作，要按时间要求完成。否则原有总体规划在2020年到期后无法进行建设项目审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乡宁县成立了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加快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严格执行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和绩效评价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4月完成九个专题研究，2022年6月-8月完成中心城区规划，2022年8月-11月完成县域规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国家要求按时高质量完成乡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为乡宁县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 1.完成专题研究 2.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编制				按国家要求按时高质量完成乡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为乡宁县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 1.完成专题研究 2.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果编制份数	=1份	数量指标	成果编制份数	=1份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编制报告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编制报告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国土空间规划	≤2145000元	成本指标	国土空间规划	≤214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行政管理成本降低程度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行政管理成本降低程度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规划的社会影响力、服务社会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规划的社会影响力、服务社会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公园、绿地、防护林、水源地等生态保护用地 比重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公园、绿地、防护林、水源地等生态保护用地 比重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至203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至203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2021年第一批次建设用地报征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47,895	年度资金总额：	3,447,8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切身利益，依法合理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促进乡宁县经济健康发展。进一步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公安厅、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的审核规程》的通知 晋人社厅发〔2019〕4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全县重点工程项目用地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符合财务管理“收支”两支线			
项目实施计划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1：安成年度下达的用地计划，保证重点项目落地。 目标2：做好用地组卷报批工作 目标3：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1：安成年度下达的用地计划，保证重点项目落地。 目标2：做好用地组卷报批工作 目标3：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1：安成年度下达的用地计划，保证重点项目落地。 目标2：做好用地组卷报批工作 目标3：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1：安成年度下达的用地计划，保证重点项目落地。 目标2：做好用地组卷报批工作 目标3：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41户	数量指标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1：安成年度下达的用地计划，保证重点项目落地。 目标2：做好用地组卷报批工作 目标3：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41户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失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	≤8.4万元	成本指标	失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	≤8.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失地农民收入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失地农民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为失地农民提供养老保障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为失地农民提供养老保障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地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地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2021年城市批次建设用地报征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475	年度资金总额：	420,4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切身利益，依法合理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促进乡宁县经济健康发展。进一步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公安厅、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的审核规程》的通知 晋人社厅发〔2019〕4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全县重点工程项目用地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符合财务管理“收支”两支线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实施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1：安成年度下达的用地计划，保证重点项目落地。 目标2：做好用地组卷报批工作 目标3：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1：安成年度下达的用地计划，保证重点项目落地。 目标2：做好用地组卷报批工作 目标3：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失地的农户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涉及失地的农户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失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	≤8.4万元	成本指标	失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	≤8.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失地农民收入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失地农民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为失地农民提供养老保障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为失地农民提供养老保障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地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地农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用地报征征地补偿费耕地占用税勘测定界费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87,401	年度资金总额：	12,087,40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市批复，依法补偿并收储土地，保障全县重点工程建设用地项目用地需求。			
立项依据	晋政地字〔2021〕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全县重点工程建设用地项目用地需求，反之则无法保障全县重点工程建设用地项目用地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市批复，及县政府工作安排制定工作计划，成立组织领导机构，印发实施方案，制定工作计划，面向社会以招标方式选择专业技术队伍，保障工作经费，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财务审机制和绩效评价制等。符合财务绩效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1、按照省市批复，2022年12月31日前依法补偿并收储土地。2、为了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切身利益，依法合理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促进乡宁县经济健康发展。进一步落实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按照省市批复，2022年12月31日前依法补偿并收储土地。2、为了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切身利益，依法合理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促进乡宁县经济健康发展。进一步落实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				1、按照省市批复，2022年12月31日前依法补偿并收储土地。2、为了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切身利益，依法合理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促进乡宁县经济健康发展。进一步落实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成本	=3个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成本	=3个
			耕占税	≤3个		耕占税	≤3个
			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	=3个		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	=3个
			勘测定界费	=5个		勘测定界费	=5个
		质量指标	勘测定界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勘测定界合格率	=100%
			补偿合格率	=100%		补偿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偿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成本	≤4299355元	成本指标	征地补偿成本	≤4299355元
			耕占税	≤366645元		耕占税	≤366645元
			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	≤173334元		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	≤173334元
			勘测定界费	≤113880元		勘测定界费	≤1138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建设用地需求	保证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建设用地需求	保证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约用地保证全县重点工程建设	节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约用地保证全县重点工程建设	节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闫苏林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隐患点警示牌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400	年度资金总额：	43,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62个，每个隐患点设立警示牌一块。			
立项依据	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施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人民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示牌	≥62个	数量指标	警示牌	≥62个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62个警示牌	≤700元	成本指标	62个警示牌	≤7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警示牌的设立，提高人民群众对地质灾害的认识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警示牌的设立，提高人民群众对地质灾害的认识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地质灾害治理搬迁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6,400	年度资金总额：	4,83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加快解决地质灾害对部分村庄威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立项依据	2021年11月15日批支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消除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290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农村地质灾害治理搬迁有关规定，按照时间节点保障顺利完成，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拨付监管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治理搬迁，消除受地质灾害威胁的290户群众				通过治理搬迁，消除受地质灾害威胁的290户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搬迁户290户	＝290户	数量指标	补偿搬迁户290户	＝290户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搬迁及时性，补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搬迁及时性，补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货币化补偿成本	＝7006400元	成本指标	货币化补偿成本	＝7006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搬迁户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搬迁户生活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减轻搬迁户地质灾害威胁	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减轻搬迁户地质灾害威胁	减轻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搬迁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搬迁户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罗河一带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入库可研、勘察、设计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95,6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罗河一带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入库可研、勘察、设计费用			
立项依据	2021年8月18日批支启动采购程序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罗河沿路过往行人、车辆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治理，消除安全隐患				通过治理，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研、勘察、设计报告	≥3份	数量指标	可研、勘察、设计报告	≥3份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报告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报告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可研、勘察设计预算	=1695600元	成本指标	可研、勘察设计预算	=1695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提升“清零行动”信息化服务水平的通知》文件精神，乡宁县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正处于攻坚关键阶段，为有序推进清零行动，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全面提升乡宁县不动产登记机构信息化服务水平，实现“网上办事”“手机办事”“自助办事”“智能办事”。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的意见》（晋政办发[2020]3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提升“清零行动”信息化服务水平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5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不动产登记“清零行动”进度，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任务。同时提升不动产登记机构办事效率，窗口减压，提升办事群众满意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解决国有建设用地上房屋交易和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的意见》（晋政办发[2020]3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提升“清零行动”信息化服务水平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55号）			
项目实施计划	1、成立领导小组；2、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3、落实资金；4、完成项目采购；5、监督项目实施；6、完成项目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项目实施并上心，完成项目验收。实现“网上办事”“手机办事”“自助办事”“智能办事”。				完成项目实施并上心，完成项目验收。实现“网上办事”“手机办事”“自助办事”“智能办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入“三晋通”手机APP	=1批	数量指标	接入“三晋通”手机APP	=1批
			银行端系统对接接口	=6个		银行端系统对接接口	=6个
			电子证照接口服务	=6个		电子证照接口服务	=6个
			网上缴费接口服务接口	=7个		网上缴费接口服务接口	=7个
			邮政寄递接口服务	=2个		邮政寄递接口服务	=2个
			不动产新增接口	=1个		不动产新增接口	=1个
			推进信息共享	=5个		推进信息共享	=5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底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底
		成本指标	接入“三晋通”手机APP	≤5万元	成本指标	接入“三晋通”手机APP	≤5万元
			银行端系统对接接口	≤18万元		银行端系统对接接口	≤18万元
			电子证照接口服务 ≤12 万元	≤12万元		电子证照接口服务 ≤12 万元	≤12万元
			网上缴费接口服务接口	≤11万元		网上缴费接口服务接口	≤11万元
			邮政寄递接口服务	≤4万元		邮政寄递接口服务	≤4万元
			不动产新增接口	≤2万元		不动产新增接口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服务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不动产服务效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办事人员满意度	>95%		办事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李双双	联系电话：	13935717576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监测员信息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2,388	年度资金总额：	392,3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县194处地质灾害点监测员工资			
立项依据	临政办发[2017]60号文件实施办法第二十一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掌握地质灾害防范防治工作动态信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临政办发[2017]60号文件实施办法第二十一条			
项目实施计划	中型地质灾害隐患点群防群策监测员信息费每人每年2520元，共7人，17640元；小型地质灾害隐患点群防群策监测员信息费每人每年2004元，共187人，344748元，合计392388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扎实开展好全县地质灾害险情动态监测，力求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 2：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监测员掌握监测方法、报警手段等有关知识，按要求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实地监测，并完整填报监测记录，及时准确报告地质灾害隐患点发生变化情况，熟知地质灾害隐患点的位置、受威胁的对象、应急撤离路线、避灾场所等，宣传有关识灾避灾知识；协助做好人员撤离转移，保护警示牌和监测设施。 3：开展冰雪融冻期、汛期地质灾害巡查，监测员要到隐患点查看险情有无变化，按规定方法频次进行监测，入户向群众宣传临灾撤离路线，发现险情立即报告，同时组织群众立即撤离。”	“1：扎实开展好全县地质灾害险情动态监测，力求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 2：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监测员掌握监测方法、报警手段等有关知识，按要求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实地监测，并完整填报监测记录，及时准确报告地质灾害隐患点发生变化情况，熟知地质灾害隐患点的位置、受威胁的对象、应急撤离路线、避灾场所等，宣传有关识灾避灾知识；协助做好人员撤离转移，保护警示牌和监测设施。 3：开展冰雪融冻期、汛期地质灾害巡查，监测员要到隐患点查看险情有无变化，按规定方法频次进行监测，入户向群众宣传临灾撤离路线，发现险情立即报告，同时组织群众立即撤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员人数	≥194人	数量指标	监测员人数	≥194人
			监测地点	≥194处		监测地点	≥194处
		质量指标	信息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信息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信息报送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信息报送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监测地点中型7处	≤17640元	成本指标	监测地点中型7处	≤17640元
			监测地点小型187处	≤344748元		监测地点小型187处	≤34474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提前采集预防减少地质灾害发生率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提前采集预防减少地质灾害发生率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闫嘉恒	联系电话：	1533357733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违法修建工程造价评估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违法修建工程进行工程测量评估			
立项依据	《土地管理法》六十四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违法修建工程进行查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土地管理法》六十四条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违法修建工程及时进行工程测量评估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违法修建工程进行工程造价评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违法修建工程进行工程造价评估				及时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违法修建工程进行工程造价评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概算、清单、预算编制	≥12宗	数量指标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2宗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2宗		工程概算、清单、预算编制	≥12宗
		质量指标	完成日常违法修建工程测量评估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完成日常违法修建工程测量评估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评估测量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评估测量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违法修建工程造价评估	≤6600元	成本指标	造价、结算审核成本	≤10066元
			造价、结算审核成本	≤10066元		违法修建工程造价评估	≤6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国家财产不受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国家财产不受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土地市场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土地市场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报备入库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3,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市要求，严格核实补充耕地入库、确保补充稳定利用耕地，强化耕地利用监管，确保补充耕地真实有效。			
立项依据	自然资办函〔2019〕2367号、自然资耕保函〔2021〕7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全县新增耕地或提质改造耕地指标的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工矿废弃地复垦项目等补充耕地项目报备入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市要求，及县政府工作安排制定工作计划，成立组织领导机构，印发实施方案，制定工作计划，面向社会以招标方式选择专业技术队伍，保障工作经费，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财务审机制和绩效评价制等。符合财务绩效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1、按照省市要求，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乡宁县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报备入库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乡宁县涉及9个项目总计新增面积4500亩，提质改造面积1500亩，需要整改外业举证面积共计6000亩；其中一期1000亩左右，二期5000亩。				乡宁县涉及9个项目总计新增面积4500亩，提质改造面积1500亩，需要整改外业举证面积共计6000亩；其中一期1000亩左右，二期500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报备入库面积	=6000亩	数量指标	完成报备入库面积	=6000亩
		质量指标	省级检查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省级检查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外业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外业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基础资料收集与处理及测绘	≤35.61万元	成本指标	基础资料收集与处理及测绘	≤35.61万元
			外业举证及打印扫描	≤40.85万元		外业举证及打印扫描	≤40.85万元
			税费	≤4.59万元		税费	≤4.5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新增耕地报备入库，保证项目的入库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新增耕地报备入库，保证项目的入库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全县新增耕地或提质改造耕地指标的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全县新增耕地或提质改造耕地指标的宜耕后备资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凯	联系电话：	1763622233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土地、房产调查测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3,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厘清县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不动产以及各种规划修建手续，其中房产包括县直办公用房、业务技术用房、闲置房、写字楼、门面房、商铺、库房等，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实行集中管理。			
立项依据	《关于优化调整和规范管理县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办字【2021】8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合理配置公共资源，进一步强化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全面摸清家底、夯实信息化管理基础，不断完善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体系，提高国有资产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全面加强办公用房的有效管理，规范不动产的经营行为，有效利用闲置资产，加大盘活力度，确保办公用房合理配置、不动产保值增值，逐步建立健全办公用房和不动产的常态化、长效化、法制化管理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优化调整和规范管理县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办字【2021】83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土地110宗、建筑面积约35万平方米				完成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土地110宗、建筑面积约35万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宗数	≥110宗	数量指标	土地宗数	≥110宗
			建筑面积	≥350000平方米		建筑面积	≥350000平方米
			宗地调查核实	≤176000元		宗地调查核实	≤176000元
		质量指标	宗地和房产符合规定比例	=100%	质量指标	宗地和房产符合规定比例	=100%
		时效指标	土地和房产调查测量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土地和房产调查测量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宗地测量单价	≤2500元	成本指标	宗地测量单价	≤2500元
			建筑面积单价	≤2.72元		建筑面积单价	≤2.72元
			调查核实	≤176000元		调查核实	≤176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国有资产不受损失	确保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国有资产不受损失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健全不动产系统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健全不动产系统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集约国有资产，确保国有资产利用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集约国有资产，确保国有资	确保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配置国有资产使用率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配置国有资产使用率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土地和房产使用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土地和房产使用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薪源	联系电话：	1315277722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编制乡宁县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2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是乡宁县2020年－2021年实施征地报批的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依据《山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指南（试行）》进行编制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方案计划实施周期为2020年－2021年。方案编制初稿于2021年12月底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方案计划实施周期为2020年－2021年。方案编制初稿于2021年12月底完成				方案计划实施周期为2020年－2021年。方案编制初稿于2021年12月底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方案计划实施周期为2020年－2021年。方案编制初稿于2021年12月底完成	＝10个	数量指标	方案计划实施周期为2020年－2021年。方案编制初稿于2021年12月底完成	＝10个	
			完成成片开发方案、图件、数据库的编制涉及片区	＝51个		完成成片开发方案、图件、数据库的编制涉及片区	＝51个	
		质量指标	成果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果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时间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时间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整理与调研费用	≤2万元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整理与调研费用	≤2万元	
			报告、图件	≤0.5万元		报告、图件	≤0.5万元	
			数据库编制	≤0.3万元		数据库编制	≤0.3万元	
			专家评审费等	≤0.2万元		专家评审费等	≤0.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经济资源合理配置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经济资源合理配置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土地征收工作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土地征收工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生态保护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生态保护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各类资源保护，保证土地有序开发	落实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各类资源保护，保证土地有序开发	落实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和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和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三级联办平台系统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7,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自然资源局县级审批在线服务平台是落实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具体措施，也是落实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的实施手段，更是落实省厅关于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建设任务及企业务全程网办的具体工作。通过平台建设，提升我县自然资源管理水平，实现自然资源行政审批一网通办、高效审批、阳光审批、便企利民			
立项依据	山西省全面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实施方案（晋政办发〔2020〕68号）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建设“山西省自然资源行政审批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0]55号） 关于市县自然资源审批企业务全程网办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3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现高效审批、阳光审批、便企利民。 2.满足省厅关于行政审批事项“应上尽上、全程在线”的要求，将县本级办理事项纳入平台进行统一办理。 3.与省自然资源三级联办平台、市级政务审批服务平台无缝对接，全程监管。 4.提供业务协同、信息共享服务。 5.满足乡宁县自然资源市县级审批在线服务工作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技术风险应对措施 省自然资源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已开发完毕并上线运行一年，给我县审批在线服务平台建设提供很好的技术思路，我县相关业务审批人员已使用较长时间，对省级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也很熟悉，本次项目建设基于省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进行延伸、拓展、优化，建设我县自然资源局县级审批在线服务平台，最大程度降低项目技术风险。 2、管理风险应对措施 选择具有实施经验的承建单位和项目经理，同时我局局党组和行政审批科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参与项目管理，同时参考同类项目实施经验，制定切合实际的详细的项目基准计划，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质量、进度、投资等要素进行监控，督促项目按计划进行，有效降低管理风险。 3、组织风险应对措施 从领导层开始对本项目建设给予高度重视，通过召开项目动员大会动员管理层、业务人员对项目建设给予支持和配合，挖掘潜在的需求，与承建单位项目实施人员一起对项目设计的业务流程、业务数据进行梳理，对业务流程进行优化设计。 4、县级应用风险应对 山西部分县自然资源局作为试点单位在项目试用期内使用效果显著，实施单位在试用期间对反馈问题和需求提升建议进行快速跟进开发和修改，系统运行稳定良好。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完成项目立项及招标 2022年2月1日-3月10日前项目进行调研需求及系统开发建设 2022年3月11-3月20日完成系统部署及试用行 2022年3月21-3月31日系统进行全省联调联试，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关于市县自然资源审批企业务全程网办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39号）”文件要求，加快项目开展速度，2022年1月向县政府争取项目立项，项目批准后进入招标程序。2022年2月1日-3月10日前中标单位开展项目的需求调研，明确项目的事项清单及流程审批业务的全过程，中标单位开展服务系统的建设；计划在2022年3月11-3月20日完成系统部署及试用行，满足审批业务全流程全网办的要求，起到利民便企的作用，2022年3月21-3月31日系统进行全省联调联试，满足省厅文件的要求，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依据“关于市县自然资源审批企业务全程网办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39号）”文件要求，加快项目开展速度，2022年1月向县政府争取项目立项，项目批准后进入招标程序。2022年2月1日-3月10日前中标单位开展项目的需求调研，明确项目的事项清单及流程审批业务的全过程，中标单位开展服务系统的建设；计划在2022年3月11-3月20日完成系统部署及试用行，满足审批业务全流程全网办的要求，起到利民便企的作用，2022年3月21-3月31日系统进行全省联调联试，满足省厅文件的要求，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批事项	≥25项	数量指标	审批事项	≥25项
			系统功能框架	≥1项		系统功能框架	≥1项
			人员信息管理权限管理	≥2项		人员信息管理权限管理	≥2项
			统计分析管理功能	≥2项		统计分析管理功能	≥2项
		质量指标	达到系统进行全省联调联试要求	达到	质量指标	达到系统进行全省联调联试要求	达到
		时效指标	2022年3月21-3月31日	及时	时效指标	2022年3月21-3月31日	及时
		成本指标	审批事项	≤11000元	成本指标	审批事项	≤11000元
			系统功能框架	≤40000元		系统功能框架	≤40000元
			人员信息管理、权限管理	≤5000元		人员信息管理、权限管理	≤5000元
			统计分析管理功能	≤11000元		统计分析管理功能	≤11000元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三级联办平台系统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7,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自然资源局县级审批在线服务平台是落实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具体措施，也是落实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的实施手段，更是落实省厅关于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建设任务及企业务全程网办的具体工作。通过平台建设，提升我县自然资源管理水平，实现自然资源行政审批一网通办、高效审批、阳光审批、便企利民			
立项依据	山西省全面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实施方案（晋政办发〔2020〕68号）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建设“山西省自然资源行政审批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0]55号） 关于市县自然资源审批企业务全程网办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3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现高效审批、阳光审批、便企利民。 2.满足省厅关于行政审批事项“应上尽上、全程在线”的要求，将县本级办理事项纳入平台进行统一办理。 3.与省自然资源三级联办平台、市级政务审批服务平台无缝对接，全程监管。 4.提供业务协同、信息共享服务。 5.满足乡宁县自然资源市县级审批在线服务工作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技术风险应对措施 省自然资源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已开发完毕并上线运行一年，给我县审批在线服务平台建设提供很好的技术思路，我县相关业务审批人员已使用较长时间，对省级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也很熟悉，本次项目建设基于省三级联办在线服务平台进行延伸、拓展、优化，建设我县自然资源局县级审批在线服务平台，最大程度降低项目技术风险。 2、管理风险应对措施 选择具有实施经验的承建单位和项目经理，同时我局局党组和行政审批科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参与项目管理，同时参考同类项目实施经验，制定切合实际的详细的项目基准计划，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质量、进度、投资等要素进行监控，督促项目按计划进行，有效降低管理风险。 3、组织风险应对措施 从领导层开始对本项目建设给予高度重视，通过召开项目动员大会动员管理层、业务人员对项目建设给予支持和配合，挖掘潜在的需求，与承建单位项目实施人员一起对项目设计的业务流程、业务数据进行梳理，对业务流程进行优化设计。 4、县级应用风险应对 山西部分县自然资源局作为试点单位在项目试用期内使用效果显著，实施单位在试用期间对反馈问题和需求提升建议进行快速跟进开发和修改，系统运行稳定良好。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完成项目立项及招标 2022年2月1日-3月10日前项目进行调研需求及系统开发建设 2022年3月11-3月20日完成系统部署及试用行 2022年3月21-3月31日系统进行全省联调联试，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关于市县自然资源审批企业务全程网办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39号）”文件要求，加快项目开展速度，2022年1月向县政府争取项目立项，项目批准后进入招标程序。2022年2月1日-3月10日前中标单位开展项目的需求调研，明确项目的事项清单及流程审批业务的全过程，中标单位开展服务系统的建设；计划在2022年3月11-3月20日完成系统部署及试用行，满足审批业务全流程全网办的要求，起到利民便企的作用，2022年3月21-3月31日系统进行全省联调联试，满足省厅文件的要求，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依据“关于市县自然资源审批企业务全程网办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1】739号）”文件要求，加快项目开展速度，2022年1月向县政府争取项目立项，项目批准后进入招标程序。2022年2月1日-3月10日前中标单位开展项目的需求调研，明确项目的事项清单及流程审批业务的全过程，中标单位开展服务系统的建设；计划在2022年3月11-3月20日完成系统部署及试用行，满足审批业务全流程全网办的要求，起到利民便企的作用，2022年3月21-3月31日系统进行全省联调联试，满足省厅文件的要求，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实现高效审批、阳光审批、便企利民	优化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实现高效审批、阳光审批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提高数据共享和服务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提高数据共享和服务能力	提高	
			有利于自然资源业务的快速构建提升业务管理水平	快速		有利于自然资源业务的快速构建提升业务	快速	
			有利于提高便民服务，促进民生发展	提高		有利于提高便民服务，促进民生发展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健全乡宁县自然资源管理体系	健全	生态效益指标	健全乡宁县自然资源管理体系	健全	
			除提高数据共享和服务能力	提高		除提高数据共享和服务能力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得乡宁县及区县自然资源体系办公人员的好评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得乡宁县及区县自然资源体系办公人员	≥95%	
			获得企业、公众使用系统的好评	≥95%		获得企业、公众使用系统的好评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加彩霞	联系电话：	18235751991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关王庙乡丁盘村地质灾害应急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2,326	年度资金总额：	842,32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拟采用削方减载、抗滑桩等工程措施治理。			
立项依据	乡政办纪【2019】19号和乡政办纪【2020】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关王庙乡丁盘村滑坡对当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极大的威胁，给社会带来了不稳定、不和谐的因素。本着“以人为本”“预防灾害，减少损失”的原则，对该该滑坡进行综合治理，既保护了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定团结，稳定人心，又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深远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规范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资质管理，执行项目建立制度，保障施工安全、施工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应急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通过治理，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项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项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质保金	=842326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84232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西坡镇掌泉村地质灾害应急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27,710	年度资金总额：	827,7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拟采用削方减载、抗滑桩等工程措施治理。			
立项依据	乡政办纪【2020】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西坡镇掌泉村滑坡对当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极大的威胁，给社会带来了不稳定、不和谐的因素。本着“以人为本”“预防灾害，减少损失”的原则，对该该滑坡进行综合治理，既保护了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定团结，稳定人心，又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深远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规范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资质管理，执行项目建立制度，保障施工安全、施工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应急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通过治理，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元	数量指标	地灾工程质保金	≥1元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质保金	=827710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	=82771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此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此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西坡镇西坡村委碗坪村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7,338	年度资金总额：	537,33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于2015年立项，拟采用削方卸载、抗滑桩等工程措施治理。			
立项依据	乡发改发〔2015〕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西坡镇碗坪滑坡地质灾害隐患对当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极大的威胁，给社会带来了不稳定、不和谐的因素。本着“以人为本”“预防灾害，减少损失”的原则，对该该滑坡进行综合治理，既保护了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定团结，稳定人心，又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深远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规范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资质管理，执行项目建立制度，保障施工安全、施工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治理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通过治理，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治理工程质保金	≥1项	数量指标	地灾治理工程质保金	≥1项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质保金	≤537338元	成本指标	工程质保金	≤53733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排除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次生灾害发生率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治理预防次生灾害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晋峰	联系电话：	1383487125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考古调查、勘探、发掘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50,5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土地供应前需开展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			
立项依据	《临汾市基本建设用地“考古前置”实施方案》（临文物发〔202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考古工作重要论述为指导，全面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按照“既有利于基本建设、又有利于文物保护”的工作要求，扎实推进临汾市基本建设用地“考古前置”工作，完善土地资源市场配置，优化营商环境，降低项目建设运作成本，实现文物保护和社会经济发展协调共赢。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临汾市基本建设用地“考古前置”实施方案》（临文物发〔2021〕4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99122平方米建设用地的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				完成199122平方米建设用地的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建设用地土地面积	≥199122平方米	数量指标	完成建设用地土地面积	≥199122平方米
		质量指标	考古调查、勘探、发掘符合规定比例	=100%	质量指标	考古调查、勘探、发掘符合规定比例	=100%
		时效指标	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土地面积单价	=10.8元	成本指标	土地面积单价	=10.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项目建设运作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项目建设运作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和社会经济发展协调共赢	协调共赢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和社会经济发展协调共赢	协调共赢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地下文物与项目建设工作有序进行	有序进行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地下文物与项目建设工作有序进行	有序进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用地使用者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用地使用者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新源	联系电话：	13152777222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废弃坑口重新炸封及设立标志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400	年度资金总额：	930,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各乡镇巡查上报，我局综合行政执法队核实，全县需炸封，加固废弃坑口并设立警示标志。			
立项依据	2022年元月5日批支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各乡镇巡查上报，我局综合行政执法队核实，全县需炸封，加固废弃坑口并设立警示标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各乡镇巡查上报，我局综合行政执法队核实，全县需炸封，加固废弃坑口并设立警示标志。			
项目实施计划	元月底完成全县矿点炸封，加固废弃坑口并设立警示标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元月底完成全县矿点炸封，加固废弃坑口并设立警示标志。				元月底完成全县矿点炸封，加固废弃坑口并设立警示标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炸封加固废弃坑口	≥69处	数量指标	炸封加固废弃坑口	≥69处
			警示标志	≥390个		警示标志	≥390个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达到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达到
		时效指标	元月底完成	元月底	时效指标	元月底完成	元月底
		成本指标	炸封加固废弃坑口成本	≤11594元	成本指标	警示牌成本	≤335元
			警示牌成本	≤335元		炸封加固废弃坑口成本	≤1159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国家资源不盗采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国家资源不盗采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19,400	年度资金总额：	1,219,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基于智能裂缝针监测、倾角/崩塌加速度计、雨量计、位移监测站、位移基准站等地质灾害专用设备，在与原有系统及APP无缝集成对接基础上，通过物联网监测管理、地质灾害监测等应用平台，及时采集地灾数据，对各类数据进行有效整合并进行大数据分析，建立风险数据库及多级别预警模型，按照相关标准及预案实现风险监测、风险评估的信息化管理，并根据评估结果及监测报告进行智能化应急响应联动，通过自动通知、地图服务等工具，实现地灾事件快速联动响应及资源调度，及时下发地质灾害巡查监测任务，最终实现对滑坡、不稳定斜坡、崩塌、泥石流、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的有效监测及管控。			
立项依据	乡政办纪[2019]2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提高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和应急救灾快速反应能力，实现地质灾害动态监测信息的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及可视化，为防灾减灾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数据真实有效，着实起到监测和预警作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试运行期间对设备监测数据及系统运行模型进行优化调试，使监测数据更加规范可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试运行期间对设备监测数据及系统运行模型进行优化调试，使监测数据更加规范可靠				试运行期间对设备监测数据及系统运行模型进行优化调试，使监测数据更加规范可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灾害隐患点数量	≥60个	数量指标	地灾灾害隐患点数量	≥60个
			软件数量	≥1套		软件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监测结果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监测结果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12194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	≤1219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动态监测信息的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及可视化	实现	社会效益指标	动态监测信息的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及可视化	实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质灾害监测设备使用年限	≥1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质灾害监测设备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豪	联系电话：	1733507070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标准化办公室创建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700	年度资金总额：	58.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规划和自然局创建标准化办公室要求，我局2021年末至2022年元旦假期对部分楼道、房间局部起皮脱落严重墙面进行修补，排线重新布置。			
立项依据	2022年元月5日批支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楼各种设施老化，楼道、房间内墙体起坡脱落严重，根据市规划和自然局创建标准化办公室要求，我局2021年末至2022年元旦假期对部分楼道、房间局部起皮脱落严重墙面进行修补，排线重新布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局2021年末至2022年元旦假期对部分楼道、房间局部起皮脱落严重墙面进行修补，排线重新布置。			
项目实施计划	对部分楼道、房间局部起皮脱落严重墙面进行修补，排线重新布置，完期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部分楼道、房间局部起皮脱落严重墙面进行修补，排线重新布置，完期完成。				对部分楼道、房间局部起皮脱落严重墙面进行修补，排线重新布置，完期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补楼道	≥5层	数量指标	修补楼道	≥5层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率	=100%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及时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期及时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修补成本	≤11740元	成本指标	修补成本	≤117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环境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环境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人员上班积极性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人员上班积极性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小炜	联系电话：	13934693120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办公楼1-3月分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300	年度资金总额：	18,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办公楼1-3月分劳务费			
立项依据	保障局机关环境卫生及安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局机关环境卫生及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局机关环境卫生及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办公楼1-3月分劳务费，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局办公楼1-3月分劳务费，按月及时发放				局办公楼1-3月分劳务费，按月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劳务工资	=3660元	成本指标	劳务工资	=36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环境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环境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小炜	联系电话：	13936493120	填报日期：	2021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宁县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面摸清全省补充耕地潜力状况，合理开发利用耕地后备资源，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47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下发《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全省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18号）就开展新一轮耕地后备资源评价工作制定技术方案。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47号）、《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全省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的通知》（晋自然资发[2021]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面摸清全省补充耕地潜力状况，科学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规范耕地占补平衡管理提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领导小组 2、分设技术组：技术指导组负责技术方案制定、技术指导、重要问题研究和外业实地检查等 3、加强组织领导。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县实际，细化工作措施，做好工作指导、督促检查，积极推进工作开展。严格按照技术方案有关要求，加强对调查成果的审核把关，确保调查评价成果质量 4、加强统筹协调。结合县级经济发展情况，对形成的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数据成果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具体工作中要充分征求县生态环境、农业农村、水力、气象和林草等相关部门的意见，必要时可组织可行性论证。及时协调县财政部门，落实保障调查评价经费 5、严肃工作纪律。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完成相关工作任务，确保我县在省厅规定时间内，高质量完成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市级检查、汇总与上报（2021年12月1日-12月31日）、省级核查、质检、建库与分析（2022年1月1日-2月15日）、成果上报（2022年2月16日-2022年3月3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达到省级验收标准				达到省级验收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后备资源数据库	=1个	数量指标	耕地后备资源数据库	=1个
		质量指标	通过省级核查上报自然资源部	国家完成对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国家级核查	质量指标	通过省级核查上报自然资源部	国家完成对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国家级
		时效指标	按省级进度安排上报成果	及时	时效指标	按省级进度安排上报成果	及时
		成本指标	技术培训	≤22500元	成本指标	技术培训	≤22500元
			调查评价、数据库建设	≤503100元		调查评价、数据库建设	≤503100元
			市级核查、省级核查、成果上报	≤37500元		市级核查、省级核查、成果上报	≤37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占卜平衡交易	财政收入潜力	经济效益指标	占卜平衡交易	财政收入潜力
		社会效益指标	摸清全省补充耕地潜力状况	耕地后备资源分析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摸清全省补充耕地潜力状况	耕地后备资源分析报告
		生态效益指标	科学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	评价指标矢量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科学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	评价指标矢量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耕地占补平衡提供依据及评价标准	县级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矢量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耕地占补平衡提供依据及评价标准	县级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矢量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管理部门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相关管理部门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宏波	联系电话：	13935706943	填报日期：	2022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8-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270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发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8337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0